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公告

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9年10月28日正式生效。根据《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定于2009年11月30日起开始办理日常申购及赎回业务。

一、重要提示

（一）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告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及赎回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pf.com.cn）查询或阅读刊登在8月31日《上海证券报》、8月28日《中国证券报》、9月1日《证券时报》上的《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三）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88）了解基金申购及赎回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epf.com.cn）了解基金销售相关事宜。

（四）本基金简称和代码

1.基金简称：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混合

2.基金代码：360011

（五）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的直销机构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及赎回业务。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二、投资者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证券投资基金者除外），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三、销售机构

（一）直销机构

名称：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大厦46层

电话：021）63352934

传真：021）63350429

客服电话：400-820-2888或021）53524620

联系人：刘佳

网址：www.epf.com.cn

（二）代销机构

①）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服电话：95533

联系人：王琳

电话：010-66275654

网址：www.ccb.com

②）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联系人：田耕

电话：010-66107900

网址：www.icbc.com.cn

③）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④）中国农业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联系人：蒋茜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⑤）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客服电话：95559

联系人：曹榕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网址：www.bankcomm.com

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31号

法定代表人：陶礼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网址：www.psbc.com

⑦）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客服电话：95595

联系人：李伟

电话：010-68560675

传真：010-68560661

网址：www.cebbank.com

⑧）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电话：021 61618888

传真：021 63604199

联系人：施嘉惠、龚谷云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公司网站：www.spdb.com.cn

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厦

法定代表人：秦晓

客服电话：95555

联系人：刘薇

电话：0755-83195915

传真：0755-83195061

网址：www.cmbchina.com

⑩）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办公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客服电话：95561

联系人：刘珍

电话：021-52629999

公司网站：www.cib.com.cn

⑪）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正义路4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客服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⑫）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客服电话：95558

联系人：金雷

电话：010-65557013

传真：010-65550827

网址：bank.ecitic.com

⑬）广东发展银行

注册地址：广州市农林下路83号

法定代表人：董建岳

客服电话：0571）96000888、020）38322222

网址：www.gdb.com.cn

⑭）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法定代表人：吴建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⑮）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法定代表人：阎冰竹

客户服务电话：北京010-96169 天津022-96269 上海021-53599688

公司网站：www.bankofbeijing.com.cn

⑯）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平安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40066-99999、0755-961202

网址：www.pingan.com

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294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联系人：钱姗珏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6528，上海地区962528

传真：021-63586215

网址：www.nbcb.com.cn

⑱）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陈辛

联系人：张茜

联系电话：021-68475888

传真电话：021-68476111

客户服务热线：021-962888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⑲）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客服电话：10108998

联系人：刘晨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网址：www.ebscn.com

⑳）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客服电话：40088888111、95565

联系人：黄健

电话：0755-82943511

传真：0755-83734343

网址：www.newone.com.cn

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43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客服电话：020-87555888 转各营业网点

联系人：肖申梅

电话：020-87555888-875

传真：020-87557985

网址：www.gf.com.cn

㉒）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4、25层

法定代表人：马部明

客服电话：400-8888-555

联系人：范雪玲

电话：0755-82492190

传真：0755-82492962

网址：www.lhzq.com

㉓）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客服电话：400-666-1618

联系人：张治国

电话：0351-8686703

传真：0351-8686619

网址：www.i618.com.cn

㉔）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客服电话：021-962505

联系人：邓寒冰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8844

网址：www.sw2000.com.cn

㉕）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服电话：021-95553

联系人：李笑鸣

电话：021-23219275

传真：021-63602722

网址：www.htsec.com

㉖）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29层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联系电话：021-63325888

客服热线：95503

联系人：吴宇

公司网址：www.dfzq.com.cn

㉗）中信万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29号澳柯玛大厦15层1507-1510室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客服电话：0532-96577

联系人：丁丽燕

电话：0532-85022026

传真：0532-85022026

网址：www.zxwt.com.cn

㉘）友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2028号中国风凰大厦1号楼7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陈剑虹

电话：0755-8255830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㉙）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肖时庆

电话：010 66568587

传真：010 66568536

联系人：李洋

电话：010-66568047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㉚）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中河南路11号万凯庭院商务楼A座

办公地址：杭州市中河南路11号万凯庭院商务楼A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571-96598

联系人：王勤

联系电话：0571-85783715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㉛）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公司电话：0551-2634400

传真：0551-2645709

网址：www.gyzq.com.cn

公司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邮政编码：230001

㉜）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电话：021-68634518

传真：021-68865680

联系人：钟康莺

网址：www.xcsc.com

㉝）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西藏中路336号

法定代表人：蒋元真

联系电话：021-51539888

联系人：谢秀峰

公司网址：www.962518.com

客服电话：021-962518

㉞）宏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金运大厦B座

法定代表人：汤世生

客户服务电话：010-62294600

网址：http?/www.hysec.com

㉟）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㊱）齐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㊲）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㊳）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陈敬达

客户服务热线：95511

网址：http?/www.pingan.com

㊴）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服电话：400-8888-108（免长途费）

网址：http?/www.csc108.com

㊵）兴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准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23

网址：http?/www.xyzq.com.cn

㊶）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4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客服热线：010 66045678

传真：010 66045500

联系人：莫晓丽

联系人电话：010 66045529

公司网站：www.txsec.com，www.txjijin.com

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5号中商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客服热线：400-800-8899

公司网站：www.cindasc.com

（二）各代销网点名地址、营业时间等信息，请参照各代销机构的规定。

（四）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代销机构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四、日常申购及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本基金为投资者办理日常申购及赎回业务的时间即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及赎回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以销售机构公布时间为准。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于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五、日常申购及赎回要求

（一）代销网点每个账户每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

（二）直销网点每个账户每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

（三）本基金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限制，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赎回的最低份额为1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赎回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将由注册登记机构发起强制赎回；

（五）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申购金额及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在调整前2日在至少一种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刊登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六、费率

（一）申购费率

基金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费用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人在一天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含50万元）到500万元	0.9%
500万元（含500万元）以上	每笔交易1000元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

（二）赎回费率

基金的净赎回金额为赎回金额扣减赎回费用，计算公式如下：

赎回价格=申请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赎回价格

赎回费用=赎回金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金额-赎回费用

赎回费用按持有期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期	赎回费率
1年以内	0.5%
1年（含1年）至2年	0.2%
2年（含2年）及以上	0%

注：赎回费的计算中1年指365个公历日。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总额的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结算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三）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四）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的申购或赎回费率。

七、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本基金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及赎回业务后，基金管理人将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本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八、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网上直销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09年11月30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申购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360011，下称“本基金”）的投资者实行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正常申购本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交易渠道及优惠措施

本公司已与中国银联（Chinapay）、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和招商银行合作开通了网上直销业务。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pf.com.cn）办理基金开户、查询、申购及赎回等业务。申购本基金的优惠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区间	正常申购费率	网上直销申购优惠费率				
		兴业卡等银联卡	建行卡	农行卡	招行卡	民生卡
50万元以下	1.50%	0.60%	1.20%	1.05%	1.20%	0.60%
50万元（含）至500万元	0.90%		0.72%	0.63%	0.72%	
500万元（含）以上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如优惠费率变动，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三、交易程序

目前本公司网上直销中国银联（Chinapay）渠道是指与CHINAPAY开通银联通业务的且带有“银联”标志的银行卡；中国建设银行渠道开通的银行卡为建行龙卡；中国农业银行渠道开通的银行卡为农行金穗卡，招商银行渠道开通的银行卡为招行一卡通，中国民生银行渠道开通的银行卡为民生借记卡。凡持有上述银行卡但尚未在本公司网上直销注册的投资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按相应步骤进行网上直销开户、交易等业务；已在本公司网上直销注册的投资者，可直接登陆网上直销系统进行基金交易。

四、重要提示

（一）投资者办理基金网上直销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网上直销协议、安全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指南等文件；

（二）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一）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epf.com.cn

（二）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820-2888。

欢迎广大投资者咨询、办理本公司开放式基金网上直销等相关业务。

六、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25　股票简称：京东方A　公司编号：2009—067

证券代码：200725　股票简称：京东方B　公司编号：2009—067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京东方”、“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09年11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09年11月26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11人，全部出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东升先生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认真自查、逐项论证，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东升先生、袁汉元先生、梁新清先生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元，下同）。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非公开发行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六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不超过10名（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后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结束之前，若监管机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数量的上限进行调整，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数量上限相应调整为届时监管机构规定的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的数量上限）。具体包括：

1.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称“亦庄投资”），亦庄投资以现金及（或）其所持对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债权本金及利息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2.除亦庄投资之外的其他投资者（下称“其他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以其自有资金）、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后提交认购意向书的其他合法投资者等。其他投资者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最终发行对象在公司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核准批文后由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发行数量及限售期

1.本次拟发行股票3亿-23亿股（约含本数），募集资金净额（指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不超过100亿元。如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发行数量相应进行调整。公司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发行数量。

2.亦庄投资承诺以现金及（或）其所持对京东方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债权本金及利息15亿元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亦庄投资所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3.其他投资者认购本次发行股份后，其单独或和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得超过8.50亿股。其他投资者所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4.64元/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量）。如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发行核准批文后，根据参与询价的发行对象的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

3.亦庄投资不参与询价，按照经上述定价原则确定的最终发行价格认购股份，若通过上述定价方式无法产生发行价格，则亦庄投资按本次发行的底价即4.64元/股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募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净额（指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不超过100亿元，将按照重要性原则依次投资于以下项目：

1.对北京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下称“京东方显示”）进行增资用于投资建设第8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TFT-LCD）生产线项目，项目总投资280.3亿元，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入85亿元。

2.补充流动资金15亿元。

为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第8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TFT-LCD）生产线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或者其他方式解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新老股东共同享有股东权益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股东权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取得北京市国资委批准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表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三、关于公司与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和《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东升先生、袁汉元先生、梁新清先生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09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顺利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下称“本次发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事宜，包括：

（一）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情况以及市场情况确定具体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起止日期等具体事宜；

（二）监管部门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政策发生变化时，或市场条件出现变化时，授权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通过的发行方案范围之内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等进行调整；

（三）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其他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在股东大会通过的发行方案范围之内，确定对各个发行对象发行的股份数量，在需要时与作为本次发行保荐人的投资者签署认股协议或其他相关法律文件，并决定其生效；

（四）授权公司董事会聘请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中介机构，签署与本次发行及股份认购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协议、保荐协议、聘用中介机构的协议等；

（五）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事宜；

（六）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发行股数等相关条款进行调整并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七）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募集资金金额情况，结合当时公司自身资金状况以及项目情况等因素，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对拟投入单个或多个具体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八）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九）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时间不足规定期限要求的议案

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不足5日规定期限的程序要求，并认可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关于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事项：

1.关于投资建设第8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TFT-LCD）生产线项目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3.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①）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②）发行方式

③）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④）发行数量及限售期

⑤）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⑥）募集资金投向

⑦）新老股东共同享有股东权益

⑧）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4.关于公司与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5.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25　股票简称：京东方A　公司编号：2009—068

证券代码：200725　股票简称：京东方B　公司编号：2009—068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内容

2009年11月26日，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包括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亦庄投资”）在内的不超过10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指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不超过100亿元，其中亦庄投资承诺以现金及（或）其所持对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债权本金及利息15亿元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截至2009年9月30日，亦庄投资持有公司583,333,33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04%，亦庄投资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构成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交易的表决情况

京东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已于2009年11月26日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相关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王东升先生、袁汉元先生、梁新清先生已对亦庄投资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相关事项回避表决。

本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本次发行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关联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截至2009年9月30日，亦庄投资持有公司7.04%的股份，亦庄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405室

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405室

法定代表人：赵广义

注册资金：300,000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北京经济技术投资开发总公司分别持有亦庄投资66.67%、33.33%的股权。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为亦庄投资的实际控制人。

（二）近三年主要业务的发展状况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亦庄投资设立于2009年2月6日，公司主要从事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业务。截至2009年9月30日，亦庄投资的股东权益为299,747.42万元；2009年1-9月亦庄投资的营业收入为276.12万元，净利润为-252.58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2009年11月27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4.64元/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量）。如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发行核准批文后，根据参与询价的发行对象的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

亦庄投资不参与询价，按照经上述定价原则确定的最终发行价格认购股份，若通过上述定价方式无法产生发行价格，则亦庄投资按本次发行的底价即4.64元/股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

（二）定价政策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原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规定。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09年11月25日，公司与亦庄投资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认购协议书》，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对方主体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二）认购价格

发行底价为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京东方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若京东方A股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该发行底价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价格由京东方根据《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确定的询价对象申报报价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亦庄投资不参与询价过程，以按照经上述定价原则确定的最终发行价格为认购价格。若通过上述定价方式无法产生发行价格，则亦庄投资按发行底价认购京东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

（三）认购金额和认购方式

亦庄投资以现金及（或）其所持对京东方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债权本金及利息15亿元认购京东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份。

（四）股份限售期

亦庄投资认购的京东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五）协议生效条件

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自下述条件全部实现之日起生效：

1.京东方本次非公开发行及本协议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2.京东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六）其他重要条款

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亦庄投资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交由北京京东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管理，北京京东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取得该等股份所特有的除处分权（包括转让、赠与、质押等）以收益权（收益分配请求权及剩余财产分配请求权）以外投照公司现行有效章程规定的其他的股东权利。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的

2008年全球TFT-LCD（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面板产值突破了1,000亿美元，根据Display Search预测，2015年全球TFT-LCD面板产值将达到1,337亿美元，占整个平板显示产业的91%。作为全球电脑显示器、笔记本电脑和液晶电视最大的生产基地，中国对TFT-LCD面板的需求巨大，并且保持了较高的增长速度。然而截至目前，我国30英寸以上液晶电视显示屏几乎全部依赖进口，其他显示器件用屏自给率也不足15%，这不利于我国数字电视产业的发展以及国家产业的安全。

2009年5月京东方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合肥投资建设了第6代TFT-LCD生产线，产品主要定位于电脑显示器和少量电视用液晶面板。公司本次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8代线项目，以期把握国内大尺寸液晶电视需求快速增长的市场机遇，从而快速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为公司将来持续的业绩增长奠定良好的基础。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财务状况将进一步得到改善。以2009年9月30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预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将降至22.38%，财务结构更趋合理，营运资金更加充足。此外，公司通过投资8代线项目，业务规模迅速扩大，有利于提高原料采购的议价能力、完善产品链并挖掘潜在客户，从而提升公司在全球TFT-LCD领域的整体竞争力及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投资价值。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事前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通知了独立董事，提供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必要的沟通，获得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一）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其中亦庄投资承诺以现金及（或）其所持对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债权本金及利息15亿元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亦庄投资所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截至2009年9月30日，亦庄投资持有公司7.04%的股份，亦庄投资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宜事前知会了我们，同时提供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必要的了解后，获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并同意将上述关联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4.64元/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亦庄投资不参与询价，但接受经市场询价确定的最终发行价格，若通过市场询价方式无法产生发行价格，则亦庄投资按本次发行的底价即4.64元/股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关联交易的定价机制合理合法，公平有效。

（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在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公司本次交易是公开、公平、合理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股东大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与上述交易有关联关系的关联股东应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切实可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前景良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有助于公司完善TFT-LCD产业链和产品线，达到行业规模经